

昆明城市学院 2023-2024 学年艺术教育发展报告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健康开展，昆明城市学院坚持落实国家出台的艺术教育及美育相关方针政策文件，根据《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规程》（2002年7月25日教育部令第13号）、《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方案》（教体艺厅[2006]3号）、《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教体艺[2014]1号）、《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71号）、《关于切实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教体艺[2019]2号）、《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国办发2020）、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纲要》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2022），以及云南省教育厅相关体文件要求，昆明城市学院将艺术教育、美育融入学校人才培养体系，在人才培养方案、艺术类课程、艺术活动组织等方面展开建设，有效拓展学生的知识结构，培养学生的审美鉴赏能力，发展联想思维与想象力，增强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充分发挥艺术教育的育人功能，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现将学校2023-2024学年（2023年9月-2024年8月）艺术教育发展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公共艺术课程建设概况

学校设置的公共艺术教育中心，实施全校公共艺术课程的课程设置、资源调度整合、教学运行管理。公共艺术课程是为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需要的高素质人才而设立的限定性选修课程，对于提高审美素养，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塑造健全人格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我国高等

教育课程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等学校开展艺术教育工作、实施美育的主要途径。

（一）建设线上线下美育课程体系，整合校内校外美育师资力量

我校公共艺术教育中心本学年（2个学期）面向全校开设线上公共艺术课程8门，课程使用数字平台：智慧树平台，英华在线。并开启了线上线下混合式数字课程《艺术概论》的建设，已聘专家完成了数字课程部分的录制工作，拓宽了美育课程的师资范围。

本学年开设线下公共艺术课程一共9门，如《中国民族音乐鉴赏》、《世界民族音乐鉴赏》《非遗传承课-民族刺绣》、《非遗传承课-面塑工艺》、《非遗传承课-果酱画》、《云南特色植物手作》等课程，两校区共开设了39个班级，3200人的选课容量。

（二）强化公共艺术课程建设，打造“非遗”特色与一流精品课程

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培养学生的艺术素养和创造力已成为教育的重要任务。在这个背景下，公共艺术教育中心强化公共艺术课程建设，旨在为学生提供高质量的、多元化的艺术教育。

一方面，结合云南地域文化的特色，继续开设《民族刺绣》《果酱画》《面塑工艺》三门非遗传承课程，聘请云南少数民族民间工艺的“非遗传承大师”为师资，该系列课程已成被学生抢课的精品，面向全校所有专业的学生开课，并通过展览的形式进行结课考核。目前选课人数已近两千人。帮助大学生更好地了解我国丰富多样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在美育中促进学生对国家优秀文化有更深刻的认识，进而培养学生的民族自豪感与爱国热情，实现德育教育。

另一方面，紧抓公共艺术课程教学质量，其中《云南特色植物手作》在本学年获评校级一流课程，该课程开展教学改革：1. 课程进行教学信息化创新和教学资源数字化创新。运用三个辅助教学的新媒体账号，推送花艺植物素材科普内容，方便学生课前预习和课后复习；录制发布操作课环节相关的教学视频，学生可反复观察学习操作技法等。各账号发布了 150 篇微信公众号推文、112 条抖音短视频、113 篇小红书公众号推文，合计收获 15 万余次浏览，24508 余次的赞、收藏与转发。2. 从以教师为中心的单一式教学模式到以学生为中心的复合式教学模式的创新改变，改变以讲授为主的教学形式，利用学生分组教学、情景模拟、团体辅导等授课手段强化教学效果；并成立艺术学院实习实训花艺工作室，为教学提供实践支撑，使学生通过课程教学即能完成从理论到实践的过渡和产出。

该课程取得教学成效：搭建社会实践平台，已与云南省嵩明现代花卉产业园区签订为期 5 年的战略合作协议，共建教研平台和实践平台；经过 4 年的教学积累、连续 8 届课程结课展，建立更为全面的教学评价体系；持续教学成果转化，承接美育培训课程 25 场，承接美育沙龙课程 12 场、花艺活动布场设计 10 场、鲜花花礼商品设计制作 280 余项、永生花商品设计制作 15 余项。

二、学校艺术实践活动建设

（一）大学生艺术实践活动与艺术团建设

在校园文化环境中，艺术团活动是影响学生艺术素质的一个重要方面。我校团委充分利用学生课余时间，组织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活动，本学年组织举办了 2023 年特色迎新系列活动暨迎新晚会、2023 年“学习二十大 永

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第十届校园啦啦操大赛、合唱比赛、“十佳歌手”大赛、“十佳舞者”大赛、英文歌曲大赛、第二十一届运动会开幕式表演、第十届学生社团文化节、毕业歌会等全校范围的大型文艺活动，在活动中协同学校各职能部门与二级学院的教师力量和资源，为全校学生的艺术实践活动搭起平台，引导全体学生积极参与，通过学生的自主实践，激发其艺术潜能，促进了大学生艺术素质的提高；不同院系、不同学科、不同专业大学生之间的相互交流协作，培养学生沟通能力，促进同学友谊，从而增强学生的集体主义精神和团队合作意识，在校园内构建积极向上、富有青春活力的人文艺术环境。

在大学生艺术团建设方面，首先本校音乐学、音乐教育专业独具特色的“以团建班”人才培养模式成立了管乐团、民乐团、合唱团、流行乐团、弦乐团，其它校级艺术团的建设，在各级领导重视及教师团员共同努力下，也渐渐步入正轨，目前已建成博雅之声合唱团，戏剧艺术团的建立也在筹划中。为更好的健全艺术团职能分工，提高艺术团的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每个乐团都有专门艺术专业老师指导日常训练和演出。

（二）配置艺术教育设施

学校为艺术课程、艺术训练配备了充足的教学场所，原有数码钢琴教室、电脑音乐制作室、演播厅、舞蹈排练厅、乐团排练厅、录音棚及 142 间琴房等教学实践场所，过去一年新增投入建设中的专业音乐厅 1 个、数字报告厅 1 个、3 个艺术设计类实训室及设备。同时，还配有花艺、陶艺、扎染、文创等艺术实践和创作工作室，这些艺术教学场所在满足正常艺术实践教学、科研的基础上，课余时间面向全校学生开放、并以部分资源开

展校地合作，有效地促进了艺术教育活动的开展和实施。

例如两校区均设有声光电设施齐备的艺术演出空间，海源校区的行义楼、金声楼的2个多功能厅，杨林校区能够容纳千人的专业剧场博雅会堂，在2023-2024学年中使用率均上升，这些艺术实践场地既承担着艺术类课程日常教学，也举行了面向全校师生公开的各类艺术演出、丰富多彩的各学生社团文艺活动，还开展了激发大学生产学研融合、学以致用、服务社会的“大学生服务乡村振兴”系列活动，2024年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三创赛”云南省级赛。充分将学校的艺术教育资源，面向社会开放，对学校周边社会起到美育辐射作用。

三、美育“浸润计划”践行高质量艺术教育帮扶

昆明城市学院是云南省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的遴选高校之一，积极响应国家建立高校支持中小学美育协同发展机制，充分发挥高校人才资源优势，为中小学美育均衡发展提供优质教育资源，推动教育资源下沉，落实教育部与省教育厅关于体育美育“浸润计划”的工作安排。自“云南省体育美育浸润计划”实施以来，2023年9月至2024年，昆明城市学院派遣艺术学院先后3批师生赴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陇川县开展对口帮扶工作。作为参加“浸润行动”计划唯一一所民办高校，昆明城市学院艺术学院明确“高水平实践实现高质量帮扶”的工作思路，探索缓解基层美育教师结构性缺员问题的实现路径。

（一）艺术融合创新，提升审美素养

学院选派多专业师生深入陇川县多家中小学校驻点，开展不少于3个月的教育实习，探索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的结合路径，提

升当地学校在美育教育及社团活动组织方面的水平和质量。

截止目前，师生已累计完成授课 2.2 万课时，建设精品课程 55 节，组织活动及课后服务 700 余次，极大地丰富了陇川县中小学校的艺术活动形式，为校园营造了浓厚的美育氛围；帮扶当地成立了 10 个中小学合唱团、2 个葫芦丝团、2 支舞蹈队以及 1 支鼓号队，学生们在各级艺术展演中成绩有所提升；利用学院和学生自媒体账号发布“浸润计划”宣传推广视频百余条，视频单条浏览量最高超 16 万，形成线上宣传矩阵，充分展示艺术融合创新在提升学生审美素养方面的显著成效。

（二）师资培训强化，促进专业成长

为从根本上缓解陇川县美育教师结构性缺员问题，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和教学水平，学院多措并举，形成了“线上+线下”“节点+常态”“驻点+后方”的全方位指导帮扶格局。

学院制订“美育浸润”工作实施细则对“浸润计划”关键环节开展标准化管理。通过举办美育工作坊活动培训当地美育师资，成立名师工作室，建立线上教学展示平台，组织教师赴发达地区跟岗学习等措施，帮助陇川县美育教师实现专业成长。依托“美育浸润计划”工作，孵化 12 篇学生毕业论文、4 个毕业设计、1 个云南省艺术基金支持项目，实现帮扶工作成果转化。

（三）弘扬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

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主线，始终注重弘扬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与当地文联、美协合作，开展“书画进校园”活动，让学生深入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涵和精髓。积极挖掘和传承当地优秀民

族文化资源融入美育教育，增强学生的文化自信和民族自豪感，建设和开发具有云南特色的美育实践课程体系。

四、艺术教育教学成果

（一）“云南省艺术教育研究中心”持续开展工作

我校“云南省艺术教育研究中心”，在云南省教育厅的指导下，负责研究云南省大中小幼美育一体化建设，执行云南省“美育浸润计划”，承办云南大中小学生艺术展演。

在2023-2024学年期间，在云南省教育厅的指导下承办完成了云南省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的省级现场展演及展览，共72所高校的艺术作品类278件、艺术表演类103件、艺术实践工作坊类13件在云南大剧院进行了精彩展示；云南省第三届初中学生艺术展演的省级现场展演，来自全省27所中学的1973名学生在云南大剧院进行了合唱、戏剧、器乐等展演。

2024年，云南省艺术教育研究中心组织搭建“云南学校美育”新媒体平台，以微信公众号和微信视频号的形式，已成为云南省学校美育工作的重要窗口和互动交流平台。全面呈现云南省美育工作的最新动态、优秀成果，充分展示云南各大中小学师生的创新创意作品，是“云南学校美育”平台的重要内容；解读美育及相关政策，提供美育观点碰撞、经验分享及美学鉴赏新知，是“云南学校美育”平台希望持续输出的营养。

（二）艺术实践活动的“请进来”与“走出去”

“请进来”。邀请高水准的艺术家和艺术团队进校园演出，是学校加强美育教育的重要途径之一，旨在让师生们走近大师，涵养艺术审美、提高艺术修养。在2023-2024学年中，昆明城市学院邀请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坡芽歌书”的进校演出专场音乐会；邀请教育部艺术教育委员会常务委员、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教材专家工作委员会委员尹爱青教授进行《新课标解读与音乐课堂教学分析》讲座；邀请中国民族管弦乐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东方歌舞团常任指挥（国家一级）杨春林开展民乐大师公开课；主办“中国昆明·普洱水彩艺术节”，邀请国内外水彩名家进入学校开展水彩写生示范及学术讲座活动等，均取得良好美育效果。

“走出去”。过去一年学校艺术专业的教师与学生、以及非艺术专业中各艺术社团学生们，通过各种不同类型平台将艺术教育成果面向社会进行展示和分享。

一是积极参加国家级、省级交流展示和比赛，以及国际交流展演展示，如我校学生参加教育部全国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声乐、器乐、舞蹈、戏剧类展演节目，书法、绘画、篆刻、影视等艺术作品，共32个项目300余名师生获奖，其中获国家级奖5个、省级奖33个；博雅之声合唱团被云南省教育厅推荐代表高校参加“首届西部学校音乐周展演”并获一等奖；音乐学专业流行乐团受邀参加CCTV《魅力中国行》全国春节联欢晚会节目录制；民乐团受云南大剧院邀请举办“惠民中秋音乐会”；2024年春节我校音乐教师受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邀请，赴尼泊尔、孟加拉国参与“春之声·金梦想”跨国新春文艺晚会演出；摄影专业学生10人携10组作品（共89幅）入选参加2024年第十二届“一条大河”西双版纳国际影像展等。

二是将艺术教育与学生的社会实践相结合，鼓励学生们本着“艺术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发挥艺术专业优势，以助力“乡村新颜”“推普”“美育”“乡村振兴”“党史学习教育”等为服务主题，开展壁画绘制、惠民文

化演出、美术音乐支教、推广普通话等具体方式，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开展假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在艺术普及教育方面充分发挥高校服务社会的功能，也入选国家级、省级社会实践活动团队。联合滇池度假区管委会、云南日报共同打造“乡愁漫画杜曲村”案例，助力当地经济文化建设。

三是学校艺术类专业的毕业作品，面向全社会进行展映、展演、展览，丰富了昆明市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具体数据为2024届毕业生展演类有舞蹈学演出10场、播音与主持艺术晚会6场、音乐学59场（个人毕业音乐会+音乐学4个团“以团建班”教学成果音乐会）；展览类有美术、视传、环艺、摄影（图片方向）4场展览于五一假期前后在五华区文化艺术中心展出24天；展映类有广编、摄影（视频方向）院线展映21部作品。

一年来我校师生们的形式丰富的艺术实践活动，获得新华网、中国教育电视台、中国教育报、云南网、云南卫视等主流媒体的报道，得到良好的社会评价。

五、下一步举措

昆明城市学院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的公共艺术教育及专业艺术教育的工作，不断提升教学质量、拓展教学资源、加强制度保障，落实好艺术教育相关要求，以艺术教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具体从以下五方面进行工作推进：

（一）进一步提升艺术教育课程教学质量，支持和鼓励教师建设优秀的公共艺术教育类课程。

（二）继续落实云南省教育厅领导下的“云南艺术教育研究中心”工

作，认真完成美育“浸润计划”的任务，为云南省艺术教育发展贡献高校力量。

（三）加强艺术类专业与课程思政团队的合作，创建文化艺术品牌。

（四）加大对高水平艺术团的支持建设，规范艺术社团管理，做好艺术精品创作。

（五）开展丰富多彩的各类艺术活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传播和弘扬高雅艺术。同时引导学生将艺术知识与技能运用于社会实践中，践行“艺术为人民服务”理念。

艺术教育工作是高校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学校艺术教育得以顺利开展，在今后的工作中，昆明城市学院在艺术教育工作中将继续提高学生的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达成学生全面发展的总体目标，把握新时代教育改革的重点，深入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和关于美育工作的指导政策，努力克服困难加强改进措施，力争为学校师生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为学校培养新时代复合型人才奠定坚实基础；探索新方法，开拓新路径，将艺术教育工作的实施与教育的各项活动有机结合起来，切实提高学校艺术教育教学质量，实现五育并举、整全育人。